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
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的专项报告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Telephone +86 (10) 8508 5000
Fax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邮政编码: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关于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的专项报告

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500860 号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的说明》（以下简称“会计估计变更事项说明”）中所述的会计估计变更事项执行了有限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对会计估计变更事项进行确认、计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相关信息进行披露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维护与编制和对外披露会计估计变更事项说明相关的内部控制，以及保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说明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关于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的专项报告(续)

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500860 号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会计估计变更事项说明发表有限保证的鉴证结论。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会计估计变更事项说明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不存在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情况获取有限保证。

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判断，包括对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核对、询问、检查记录和文件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提供的保证水平为有限保证，其保证程度低于合理保证，我们没有执行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中通常实施的程序，因而不发表合理保证的鉴证结论。

需要说明的是，我们并未接受贵公司的委聘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对贵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实施审计程序，因此本鉴证结论不应被视为对 2022 年度的财务报表整体或者其中任何组成部分发表的审计或鉴证意见。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基础。



关于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的专项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专字第2500860号

三、鉴证结论

基于我们所实施的上述程序和所获取的相关证据，我们未发现贵公司的会计估计变更事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情况。

四、使用目的

本专项说明仅供贵公司按照相关规定披露会计估计变更事项之目的使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任何其他目的。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周永明



陈文昕

中国 北京

2025年3月10日

附件：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会计估计变更事项专项说明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概述

（一）会计估计变更原因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加入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来，经过深度业务融合及重塑，公司业务模式持续优化，应收账款质量持续提升，为了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拟进行会计估计变更，主要原因如下：

一、公司业务主要涵盖医药制造工业和医药流通商业两个领域，医药制造工业领域，公司持续构建昆药商道，进行销售渠道整合建设，实现从多级渠道到聚焦重点主流客户重点管控；医药流通商业领域，公司医药流通板块持续加大等级医院覆盖力度，等级医院业务占比持续增大。公司工业和商业业务持续向优质客户拓展，业务账期有所延长。同时，公司成立专项工作小组加强应收账款清收，提升应收账款质量，多措并举降低应收账款信用风险，提高资产运行质量。

二、医药制造工业和医药流通商业两个业务板块的客户群体不同，医药制造工业的主要客户为医药商业公司，医药流通商业的主要客户为医疗机构及大型连锁药店；两个业务板块的客户群体采用的信用政策及历史信用损失存在差异，为更加准确的体现业务板块差异，将应收账款信用风险组合划分为工业和商业。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变化情况，结合同行业应收账款预期损失率；为了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便于投资者进行价值评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对应收账款信用风险组合分类及预期损失率进行相应调整。

（二）会计估计变更内容

1、变更前采用的会计估计

（1）根据不同业务客户将应收账款划分为两个组合，分别为昆药（不含圣火）组合及昆药圣火组合。



(2) 变更前的应收账款组合账龄划分及预期信用损失率

昆药（不含圣火）组合		昆药圣火组合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	半年以内	0.1
		1 年以内	4
1—2 年	15	1—2 年	20
2—3 年	30	2—3 年	50
3—4 年	50	3 年以上	100
4—5 年	60		
5 年以上	100		

2、变更后采用的会计估计

(1) 根据客户群体差异，应收账款划分为两个组合，分别为工业组合和商业组合。

(2) 变更后的应收账款账龄划分及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工业组合	商业组合
1 年以内	1	0.4
1—2 年	20	2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三) 会计估计变更的时间及审议程序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2025年1月1日起实施，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 会计估计变更对过往财务报表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公司此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应会计处理，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对公司以往各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产生影响。

(二) 会计估计变更对当期和未来财务报表的影响

由于目前无法确定2025年末的应收账款余额及账龄分布，故暂无法披露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2025年损益影响的具体金额，最终影响金额以公司



正式披露的2025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三）会计估计变更日前三年的假设分析

会计估计变更日前三年，假设运用变更后的会计估计，对公司利润总额、净资产的影响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2022年	2023年（重述后）	2024年
利润总额增加	7,730	7,098	5,750
净资产增加	6,243	5,801	4,622

